

(2017)浙0108民初3455号

淄博陶庭琉璃瓦厂:本院对原告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淄博陶庭琉璃瓦厂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浙0108民初19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8民初3797号

杨国清、陈满利:本院对原告洪之聪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案号:(2017)浙0108民初3797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2017年12月14日

期满后15日,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8民初1924号之二
扬州绒言绒语玩具有限公司:本院对原告安尔(北京)电影发行有限公司诉你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7)浙0108民初19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8民初2690号之二

罗江区段久琴玩具商行:本院对原告安尔(北京)电影发行有限公司诉你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7)浙0108民初26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晨怡(浙江)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截至2017年11月30日,该资产债权总额为3009.43万元,其中本金2526.15万元。债务人位于绍兴嵊州,该债权由相少艾、范梅春、相嘉懿、浙江福威重工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川科防保材料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晨怡(浙江)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嵊州市经济开发区200-4的房产面积为2,917.4平方米,土地面积为20520.8平方米的工业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债权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
公告有效期:15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15个工作日
如对本次处置公告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我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黎女士
联系电话:0571-85774601
电子邮件:liqianwen@cinda.com.cn
浙江省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标力大厦B座9、11、12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9582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luozhenyu@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蒋国庭与东阳市海华塑料硬片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蒋国庭与东阳市海华塑料硬片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蒋国庭已将依法享有的对浙江省东阳市华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债权(包括主债权、担保债权以及相关权利权益)转让给东阳市海华塑料硬片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8月31日,债权总额为2074.92万元,其中本金585.23万元,利息1489.69万元。对于上述债权,由东阳市金凯伦厨具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东阳市江北街道轻工工业园区的工业用地及厂房、陈勇、朱巧妹名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双方协议方式转让给东阳市海华塑料硬片有限公司,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你们向东阳市海华塑料硬片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形式,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其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特此公告
蒋国庭
东阳市海华塑料硬片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4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恒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金黄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恒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浙江金黄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恒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将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依法转让给浙江金黄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恒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浙江金黄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关义务。
浙江金黄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浙江金黄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
联系电话:13819138541
特此公告!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恒福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金黄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4日
交易基准日:2017年7月18日

序号	经办行名称	借款人名称	债权本金余额(人民币元)	利息	代垫费用	债权总额	担保方式	担保人(从债务人)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义乌和东彩印厂	29992580.17	4443470.99	100000	34536051.16	抵押+保证	义乌市鑫辉工艺品有限公司、义乌市廿三里和东织布厂、叶裕英、黄银仙、朱英媚、陶文卫

注: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等金融机构收购的【绍兴金宇酒业】有限公司等19户【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进行转让,现予以公告。
债权情况: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拥有对【绍兴金宇酒业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等19户债权总额【360,880,483.62】万元,其中:债权本金【268,157,782.27】万元,利息【92,722,701.35】万元,以上债权本金及利息均暂计算至【2017】年【12】月【8】日止。该组贷款债权担保方式为【抵押及保证担保】。资产包债权详情见下表:

序号	借款人	本金余额	利息	保证情况	抵(质)押物情况
1	绍兴金宇酒业有限公司	9,989,351.18	3,561,037.10	绍兴金宇置业有限公司(1200万元);金方洪,高小琴(1200万元)	抵押物为绍兴金宇置业有限公司拥有的滨海商业中心商场0305、0312-0315、0325-0327室,面积761.45平米;及0418-0422室,面积456.5平米;及0423-0441室,面积1799.75平米。合计面积3017.7平方米。
2	广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5,299,249.22	浙江诸暨广大置业有限公司(1700万);浙江暨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700万);	
3	绍兴市华美三立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9,700,000.00	6,399,744.73	翁小平、叶天纯(2250万);绍兴市大光明玻璃有限公司(2000万)钱水富;浙江本灯有限公司(2000万);绍兴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2000万)	
4	浙江浦能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乔树洪,停产)	19,500,000.00	3,987,191.28	1、浙江长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破产,3150万元)2、乔树洪(4500万元)3、黄永学(4500万元)4、乔小平(4500万元)	浦能公司以其所有的座落于长兴县小浦镇中山村的房产和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1068万元,其中房产688万元,土地380万元。抵押登记日期为2012年10月23日。
5	浙江紫宸家用饰品有限公司	12,834,522.85	5,015,548.26	绍兴哲闻贸易有限公司(1600万);绍兴益折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0万);梁政伟,张红霞(750万);绍兴县梧州德铝有限公司(600万)。	
6	浙江派普汽配有限公司	9,999,244.87	3,993,385.09	诸暨市强中纺织有限公司;杨乃根、何幼文;杨勇、虞利庆。	价值300万的设备抵押(模具及生产设备)
7	浙江舒美特纺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1,619,169.79	1.浙江振源纺织服饰有限公司最高额担保2000万元 2.浙江越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最高额担保2000万元 3.魏森林最高额担保2000万元 4.胡国强最高额担保2000万元	浙江越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绍兴县湖塘街道湖塘村、柯岩街道信心村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对应土地使用权面积共计3145.2平方米,权证编号:绍兴县国用(2008)第5-11号(363.27万元);绍兴越隆置业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柯桥越隆大厦1幢1901、1902、1903、1904室的商业用房提供抵押担保,建筑面积合计:1151.92平方米(1382.3万元)。
8	浙江奥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944,252.00	浙江欣成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商庆元、钱良钊(最高额2100万元)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惠民街18号商业服务用房及相应土地使用权(建筑面积1982.71平方米,土地面积1336.52平方米)
9	绍兴天香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8,987,668.30	5,990,359.16	1、上虞佳友化工有限公司2011.8.1-2012.8.1最高本金350万连带责任保证 2、王小均、王森娟2010.8.24-2011.8.24最高本金1000万连带责任保证	
10	上虞市民生印花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6,569,900.00	董明生、丁香,最高本金4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1、借款人所有的、位于汤浦镇里村村工业用地+厂房。土地使用权面积为21289平方米(约32亩)。厂房建筑面积共29005.12平方米。最高额抵押4800万元。
11	上虞市明生休闲服装有限公司	19,999,000.00	9,691,507.95	董明生、丁香,最高本金2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2012.3.12-2013.3.12	1、汤浦镇毓秀东路的住宅以及底商,总共10套,该抵押物共三层,1层为商用,二、三层为住宅及阁楼。商业3套,面积分别为102.83m2,95.54 m2,95.54 m2,合计293.91平方米,住宅及阁楼7套,合计面积964.93平方米(已以物抵债至浙商资产,本次将一并转让);2、位于上虞市百官街道人民东路的商铺6套,一层及二层,27-29号,31号,33号,35号,37号商铺,总共2层,商业用地,2007年取得房产证,合计面积1070.52平方米。(最高额抵押1500万)
12	湖州大宝经贸有限公司(停业)	4,157,478.54	3,408,147.75	湖州元隆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整体拍卖清算);丁林德、卢美华夫妻;潘建华、杨玉妹夫妻。全部保证(415万元)	
13	湖州金能达印染有限公司	1,000,000.00	495,896.46	徐金土、邱奋琴夫妻(2000万元)	余家漾小区月漾苑17幢102室的房屋及土地作抵押担保,其中房产面积166.99平方米、土地面积112.7平方米,使用权类型出让,用途为住宅用地。
14	湖州佳思雨丝绸有限公司(停业)	3,500,000.00	962,987.81	湖州吴兴正江纺织有限公司(半停产);湖州福贤纺织有限公司(停止生产);钱杰、董元艳夫妻;沈如良、闵惠忠夫妻;钱慧、戴正江夫妻。(以上全部普通担保350万元)	
15	海宁市玩味时装有限公司(停产)	3,000,000.00	972,447.48	嘉兴邦源贸易有限公司(停业);海宁金地球服饰有限公司(停业);海宁市冬歌时装有限公司(停业);徐宇会、陈佳丽夫妻;凌利萍、杨奕鹏夫妻;沈玉飞、汪丽平夫妻。(全部300万元)	
16	海宁市天普五金有限公司(停产)	10,000,000.00	2,650,773.25	海宁市冬歌时装有限公司(停业,550万);海宁市万路佰照明有限公司(停业,1100万);海宁加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维持经营,1100万);海宁市瑞芯电子陶瓷有限公司(停产,550万)周煜忠、丰利金夫妻(1100万);周如华(1200万)	
17	欣悦棉整有限公司(申请破产)	9,000,000.00	1,496,388.92	嘉兴市新永联纺织整理有限公司(关停);嘉兴永欣建设有限公司(维持经营);欣悦印染有限公司(关停);苗忠兴、李火珍夫妻。全部1200万元	
18	绍兴柯桥紫盛化纤有限公司	28,490,516.53	4,284,715.10	盛苗根,最高保证金额为4278万元;田金英,最高保证金额为4278万元;盛军,最高担保金额为4278万元;施华芹,最高担保金额为4278万元;绍兴县楠意祥服饰有限公司最高保证金额为3228万元	由关联企业绍兴县胜奥轻纺有限公司房地产抵押。该抵押物位于钱清镇联兴村墅后自然村,房产权证为绍房权证钱清字第04210号,建筑面积为7285.08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为绍兴县国用(2009)第6-99号,地号:6-36-0-20,土地使用权面积为3214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至2057年6月21日,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工业出让,房屋总层数6层,1层为仓库,2层为档案室,3-6层宿舍,目前,1-3层为自用,4-6层已全部出租给个人潘杏春,租期至2016年12月31日
19	上虞市莱马针织服装印花厂	11,000,000.00	4,380,000.00	浙江瑞灵实业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金额260万元;上虞益民针织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金额300万元;陈尧荣、龚素珍,最高额保证金额1300万元。	位于上虞市丰惠工业园区的工业厂房,最高额抵押金额1760万元。

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工作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处置方式:【组合或单户债权转让】

交易条件:【一次性或分期付款】。
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17】年【12】月【14】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个工作日有效。
该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c.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特别提示及声明:上述债权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受理公示事项: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

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胡天骥】
联系电话:【0571-89773986/15869108811】
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张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4日